

证券代码：430360

证券简称：ST 竹邦能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北京世纪竹邦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3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经路1号东海商务中心二层209单元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电话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冯亚林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竹邦能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杨耀威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北京世纪竹邦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31日